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渭临环发〔2019〕231号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 彩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建设项目报批的请示》收悉。结合专家技术评审意见，现对修改后的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建设项目位于渭南市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明光路4号厂区4号车间，租用渭南市秦牛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内现有厂房。项目北侧隔道路为陕西黄氏新兴食品有限公司，东侧隔渭兰路为渭南兴美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南侧隔明光路140m处为渭南市中冶窑

炉工程有限公司，西侧 200m 处为渭南市大红食品有限公司。项目已经取得渭南市临渭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核通过的建设项目备案确认书（2018-610502-23-03-057499）、渭南市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入园的证明。项目占地面积 1730 平方米，主要原料为 BOPP 膜、LDPE 膜、CPP 膜、环保型油墨、环保型复合胶、稀释剂(乙酸乙酯)等，年生产食品包装袋等 300t。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办公区等，总建筑面积 1130m²。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1 万元，占总投资的 4.37%。

二、该项目用房属租赁，无建设施工，因此对建设期不予提及。项目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置项目的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秦牛食品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市政管网排入李庄生态污水处理站，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三张污水处理厂）。

（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设置集气罩、软帘，经喷淋塔+UV 光解处理后达标排放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要求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三）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四）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油墨桶、废胶桶、废稀释剂桶、废印刷版由

生产厂家回收；生活垃圾定点堆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废机油等危废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贮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五）项目建设内容若超出本次评价范围内的，需另行环评。

三、项目自批复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必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评文件。

四、项目竣工后，你要依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自行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项目建设及营运期间由临渭区环境保护局污染防治股及临渭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五、根据环保形势发展需要，应积极配合政府对项目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提升改造。

六、项目批复后，应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7月5日



抄送：临渭区环境监察大队，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7月5日印发

环保设施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印刷、覆膜	非甲烷总烃、 乙酸乙酯	设置集气罩+软帘+喷淋塔+UV光解+活性炭+15m高排气筒	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无明显影响
水污染物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设置化粪池，经处理后进入秦牛食品公司污水处理站，排入市政管网	达标排放，对水环境无明显影响
固体废物	印刷、制袋等	废料、边角料、不合格	集中收集后外售	处置率100%，不造成二次污染
	印刷、覆膜	废包装容器	生产厂家回收	
		废印刷版	生产厂家回收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气吸附	废活性炭	定期交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罩等	GB12348-2008的2类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等，故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